

八项惠民政策托举百姓安居梦

全媒体记者 马国省 张乾阳

驻马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自8月1日起,正式实施住房公积金惠民政策,包含贷款额度、额度核算公式、认房不认贷、“商转公”贷款政策、家庭互助还款及提取政策等群众普遍关注的重点领域,让住房公积金使用更灵活、更便捷、更实惠,更好满足缴存职工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贷款额度大幅提高

购房支持更有利

此次调整将单缴存人、双缴存人最高贷款额度分别由66万元、77万元提高至80万元、100万元,提额幅度居全省前列。多子女家庭、高层次人才在此基础上再上浮20%,单缴存人、双缴存人最高贷款额度分别可达96万元、120万元。这是自去年11月驻马店市将贷款额度从60万元、70万元上调至66万元、77万元以来,不到一年再次大幅提额,充分体现了市委、市政府对改善型住房消费需求的重视与支持。

额度核算规则优化

青年购房更轻松

优化贷款额度核算规则,缴存时间系数、账户余额不再参与贷款额度核算。这意味着,刚入职的青年缴存人即便缴存时间短、账户余额少,只要满足住房公积金贷款条件,就能贷到更高额度,有效减轻青年群体购房资金压力,为青

年人才扎根驻马店提供有力支持。

申请条件更加精准

贷款利率更合理

新政策以购房地家庭住房套数为标准施行贷款利率,首套住房享受优惠利率,第二套住房执行相应贷款利率。非购房地行政区域内存量住房、成年子女名下单独持有的住房均不纳入套数核算范围,切实保障刚性需求,合理引导改善性需求,群众办理贷款一目了然。

“商转公”门槛降低

还款负担减轻

备受群众关注的“商转公”贷款政策也迎来重大利好。原商业银行住房贷款正常还款满3个月即可提交申请,首付比例同步下调至20%,即商业银行已还本金与“商转公”贷款金额之和不超过房屋总价的80%。

家庭互助还款上线

亲情助力更暖心

政策创新推出家庭互助还款业务:借款人偿还住房公积金贷款期间,其父母、子女无需作为房屋产权共有人,即可申请增加为共同还款人,办理月冲还贷业务,使用自身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逐月冲还贷款月供。这一举措旨在充分盘活家庭层面的住房公积金结余资源,降低缴存人每月还款压力,以“亲情合力”托举安居梦想。

租房提额提质效

安居减负惠民生

在租房提取方面,本辖区连续足额

缴存住房公积金满3个月的缴存人,凭家庭无房证明即可办理租房提取。每户年提取额度由18000元提升至26000元,自然年内不超限额可分次提取,年提取上限12次,切实减轻职工租房支出负担。

电梯提取再升级

旧改惠民更暖心

既有住宅加装、更新电梯提取政策同步优化:简化加装电梯办理流程,不再提供加装电梯主管部门对居住楼栋加装电梯的审批文件;新增既有住宅更新电梯提取政策,夫妻及子女可一次性提取住房公积金用于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合计提取总额不超过实际支出的每户(个人)分摊金额。此举充分盘活住房公积金结余资源,助力老旧小区改造,切实减轻居民电梯加装更新负担。

拓宽使用场景

持续释放政策红利

全市继续执行提取住房公积金支付物业管理费和自住住房装修提取费政策。我市将“拓宽住房公积金使用范围”列为2026年度十大民生实事之一,此次优化政策正是该民生实事的具体落地,切实满足居民改善型住房消费需求,充分释放住房公积金制度惠民效能。

广大缴存人可通过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官方网站(驻马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手机公积金”APP、“咱的驻马店”APP、微信公众号及各业务部服务窗口等渠道,了解政策详情、办理相关业务。

驻马店市房地产业协会第三届第一次会员大会召开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马国省 张乾阳)近日,驻马店市房地产业协会第三届第一次会员大会召开。

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第二届理事会工作报告、第二届理事会财务报告,依次审议通过了选举办法、会费管理办法、理事产生办法、监事产生办法、负责人产生办法,以及理事提名名单、监事提名名单、协会负责人提名名单。

会议通过表决产生了驻马店市房地产业协会第三届理事、监事及协会负责人名单。

会议指出,房地产行业是事关经济大盘、民生福祉的重要领域,一头连着城市发展,另一头连着千家万户的安居期盼。近年来,我市坚持综合施策稳预期、优供给、去库存,因城施策出台一系列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的务实举措及化解问题办法,全市房地产市场运行正在逐步平稳,房地产业发展正在加快向新的模式平稳过渡,并对新一届房地产业协会提出了明确要求。

别让繁重的课业
束缚了孩子

